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后勤副校长责任

- 1.分管后勤的副校长是学校设施设备安全责任人。制定学校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做好学校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工作。
- 2.组织对学校建筑物、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特别是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
- 3.负责学校食品安全与卫生防疫工作;组织制定学校食品、饮用水及传染病防控规章制度;负责食堂、自备水源和二次供水设施的安全管理,确保学校食品及饮用水安全;负责督促职能部门落实食品安全管理与疾病防控措施。
- 4.加强学校宿舍设施安全管理,确保师生宿舍安全。
- 5.督促有关人员做好防盗工作,维护学校财产安全。
- 6.加强学校的安全设施建设,确保校园安全。
- 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任务。

校长签字:

责任人(分管后勤副校长)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法治副校长责任

- 1.协助学校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 2.协助学校加强安全工作,结合中小学学生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交通、消防、治安等安全宣传及法制教育。
- 3.协助学校做好对有不良行为学生的教育转化工作,落实具体帮教措施。
- 4.协调有关部门对学校周边治安环境进行整治,严肃查处侵害师生合法权益和滋扰校园案件,建立长效机制,维护学校周边治安秩序。
- 5.配合政法部门妥善处理在校师生违法案件,督促学校妥善处理校园内发生的严重违规违纪问题。
- 6.协助学校与家庭、社会等方面建立联系,完善“三位一体”法制教育机制,落实各项治理措施。
-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法治副校长)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安全副校长责任

- 1.在校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学校安全工作,对学校安全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
- 2.可代校长组织召开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学习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研究学校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整改意见,确保学校安全。
- 3.根据上级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建立健全学校安全工作管理制度,组织制定各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4.全面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层层签订学校安全工作责任书,把学校安全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处室、部门和岗位,并负责检查、督促落实。
- 5.指导学校安全专职干部和各部门负责人开展工作,定期不定期检查各处室、部门、岗位的安全防范和隐患排查工作,并建立相关台账,在相关记录表上签字。
- 6.定期组织培训学校安全保卫干部和员工,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杜绝因思想麻痹或工作失误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
- 7.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各类宣传和应急演练活动,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
- 8.定期组织检查学校各部门的安全设施及器材,保证完好有效。
- 9.协助校长加强与所属乡镇、街道、社区、派出所、消防、卫健、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的联系,积极开展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 10.建立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各类台账和档案制度,检查指导学校各类安全资料的归档备案。
- 11.督促检查放学前一分钟、每周一节课、每月一次专题讲座的安全教育。

校长签字:

责任人(分管安全副校长)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工会主席责任

1. 发挥工会组织对校园安全工作的参与和监督作用。
2. 定期召开工会委员会会议,检查各部门安全工作。
3. 协助学校摸查内部人员的不稳定因素,及时化解矛盾。
4. 关心教职工的思想动态和文化生活,帮助教职工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对发生重大事情的家庭应及时慰问并家访。
5.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教务处主任责任

1. 负责教务处所属各组(室)的安全管理工作,落实部门安全责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制定部门安全工作计划,并监督、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2. 定期召开部门安全工作会议。
3. 做好各种教具配备、保存及使用的安全管理。
4. 加强学生学籍信息的安全管理,建立信息保密制度。
5. 做好教学活动和考试安全预案及管理工作。
6. 配合校长积极稳妥做好学校招生、毕业工作,正确执行政策、有效化解矛盾,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7.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少先队辅导员、团委(支部)书记责任

1. 贯彻执行安全法律法规、学校安全管理规定,履行部门岗位安全职责。
2. 在少先队和共青团组织中设立安全委员,经常开展对少先队员和共青团员的安全教育。
3. 制定少先队、共青团组织的各类大型集体活动预案,开展活动前的安全教育。
4. 定期组织学生活动场所的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并向学校有关部门汇报。
5. 熟悉学校各类安全预案及流程,协助和配合学校有关部门处置突发事件。
6.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班主任责任

1. 班级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对本班学生安全及教室内的设施设备安全负责。
2. 认真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的各项要求，及时解决班级出现的安全问题，排除安全隐患。
3. 在班委会和团支部设立安全委员，在班级设立若干学生安全员。
4. 保证晨（午、晚）检专时专用，仔细查看学生精神和身体状态，认真记录，及时上报。
5. 充分利用晨（午、晚）检、班会等时间开展学生安全教育。特别注意根据季节变化提醒学生预防疾病，防范各种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逃生自救技能。
6. 严格执行学生考勤和请销假制度，做好学生考勤统计工作，及时了解未到校上课或中途离校学生的情况，并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做好记录。
7. 认真做好班级内各种不安全因素的排查和登记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向级部主任和校领导汇报。
8. 对有特异体质和心理异常的学生，应在家长的配合下及时做好记录。在安排体育、劳动、大型活动等时予以照顾。
9. 协助学校与家长签订安全协议书，并做好协议书回执留存。通过家长会、家访等形式开展家长安全教育，让家长切实担负起监护人职责，做好学生安全教育监管工作，特别是保障学生校外安全。
10. 组织班级集体活动必须征得学校领导同意并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做好安全预案和活动前的安全教育工作。
11. 发现学生在校出现身体不适或危险情况时，要立即采取措施、组织抢救，并及时通知家长、报告学校。
12. 开展“放学前一分钟安全教育”。结合实际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防劫防骗、防各种伤害事故等安全事项。
13. 认真准确采集学生及家庭相关信息。
14.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所属级部：

校长签字：

责任班级：

责任人（班主任）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任课教师责任

- 1.明确并履行岗位安全职责，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的有关要求，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 2.将安全教育渗透到本学科平时的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中。
- 3.课前清点学生人数，发现异常并立即上报班主任，课堂上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时应及时制止、告诫、教育，并与班主任或学生家长及时沟通。课间负责本楼层就近楼梯间、楼层的安全工作。
- 4.密切配合班主任开展安全工作，及时将班内的安全问题向班主任反映，协助班主任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妥善处理班级出现的安全问题。
- 5.课堂教学中如遇突发事件或安全问题，及时将学生有序疏散到安全地带并作妥善处理，同时立即向分管领导或校长汇报。
- 6.开展“放学前一分钟安全教育”。每天最后一节课下课前，结合实际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防劫防骗、防各种伤害事故等安全事项。
-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所属级部：

校长签字：

责任人（教师）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体育教师责任

1. 掌握教学班学生特异体质状况,在体育教学中合理安排相关学生活动,并做好记录。
2. 做好课前准备,根据教学内容,对场地、器材及教学环境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3. 结合体育项目特点,讲解安全注意事项,带领学生认真做好准备活动,强化学生相互保护意识,提高学生自我保护能力。
4. 遵循体育运动规律,严格按照体育教学要求上好每节课,不违规操作。特别是教学中,要做好“保护与帮助”的示范动作,教会学生如何进行“保护与帮助”。
5. 严格教学过程管理,把握学生情绪变化。认真、及时化解体育教学过程中的各种矛盾或纠纷。
6. 掌握体育教学及体育课外活动中发生伤害事故的处理方法及程序,制定学校学生体育教学及体育课外活动伤害事故(急病)应急预案,发生伤害事故时按程序进行处理。

所属级部:

校长签字:

责任人(教师)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财务人员责任

1. 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责任心,确保学校财务安全。
2. 加强印章、空白支票的保管和使用安全。空白支票与财务用章分开存放,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存放现金。
3. 到银行取送款时,大宗款项必须三人以上专车接送,少量款项须两人以上接送。使用安全包,取送款人员必须做到人不离款、款不离身,确保现金和人身安全。
4. 确保学校财务账目、票据保存规范,避免因存放不当受潮损坏。
5. 做好财务室防火、防盗工作,做到人离门锁。
6. 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安全办主任责任

- 1.在校长和分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学校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学校安全工作计划,制定部门实施细则,定期向分管安全工作副校长汇报学校安全工作情况。
- 2.按时参加上级有关部门召开的安全会议并按相关要求,上报学校安全工作计划、总结、报表、材料、信息等。
- 3.坚持每天对校园及重点部位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责成有关处室进行整改并启动责任追究制度,规定完成整改的时间。问题严重的要及时向分管副校长汇报,制定详尽的整改方案。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台账,相关负责人及时在记录表上签字。
- 4.结合学校安全工作实际,开展治安、消防、交通等校园安全宣传教育。
- 5.履行校园日常安全管理和活动安全管理职责,检查督促各部门落实各种活动安全预案及安全措施。
- 6.负责校园“三防”(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管理安保人员,维护安防设施。
- 7.负责全校消防栓、灭火器、报警器、疏散通道等消防设备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证校内消防器材的完好、有效,确保正常使用。
- 8.配合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主动与相关部门联系协调,建立密切的工作关系,搞好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
- 9.校内发生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及时向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并根据应急预案配合指挥组落实报警、抢救、疏散、保护现场、调查取证、信息上报等工作,妥善处理突发事件。
- 10.根据有关规定妥善保管视频监控录像资料,并建立资料档案。
- 11.负责防疫工作。
- 12.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校办主任责任

- 1.会同有关处室负责学校安全宣传工作。
- 2.负责本部门安全工作。
- 3.负责学校安全教育和演练活动的讲话、录像等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 4.负责全校信息沟通、信息公开、新闻发布及媒体采访等事宜。
-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政教处主任责任

- 1.结合学校安全工作目标和任务,开展学生德育工作,维护校园教育教学秩序、稳定师生情绪。
- 2.负责住校生的教育和管理工作。
- 3.负责卫生检查、评比工作,开展好爱国主义卫生运动。
- 4.负责做好师生思想方面安全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总务处主任责任

- 1.负责学校总务后勤的安全管理工作,落实部门安全责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做好部门安全工作计划,监督、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 2.定期召开部门安全工作会议。
- 3.加强总务后勤人员的安全培训,提高各工种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防范技能。
- 4.做好学校建筑物和水、电、气等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和维护,根据安全办的要求定期维护或更换消防器材和特种设备,并建立台账,及时做好相关记录。
- 5.落实学校食堂及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与措施,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等政策文件,建立严格的食堂安全管理制度,自觉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监督。
- 6.负责学校自备水源、二次供水设施的卫生安全管理及相关措施落实。
- 7.组织相关人员按规定进行安全培训和健康体检;随时与当地卫健、市场监管部门联系,掌握本地区传染病流行、食品安全与饮水卫生等信息以及防控要求,采取切实措施,有效控制传染病、食品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学校发生。
- 8.落实本部门不同工种安全责任。组织部门人员定期检查负责范围内的安全。
- 9.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级部主任责任

- 1.所在级部的安全第一负责人,负责建立级部安全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本级部每位教师的安全岗位职责。
- 2.建立健全由级部主任、班主任、任课教师、学生构成的级部安全管理体系,定期排查级部存在的安全隐患,促进级部安全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 3.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安全工作文件精神,组织级部教师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落实学校安全工作有关要求,做好日常安全防范。
- 4.做好级部特异体质学生身体情况登记和安全管理。制定级部大型活动安全预案并做好活动前的安全教育工作。
- 5.指导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
- 6.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心理健康教师责任

- 1.做好学生心理辅导工作,普及心理健康和青春期知识。
- 2.负责做好心理健康咨询室及心理健康教育有关设施设备的安全维护。
- 3.做好全校学生心理调查工作。配合班主任、家长对有心理问题的学生进行心理疏导,并做好跟踪随访和相关记录,及时汇报。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实验室管理员责任

- 1.实验室安全第一责任人,在学校教务处及备课组长的指导下,认真制定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并贯彻落实。
- 2.定期不定期检查仪器,及时保养、维修,做到实验室内仪器、药品放置整齐,使用安全。
- 3.严格执行有关规定,管理好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做好采购、登记、储存、使用和处置工作,及时上报需处置的过期物品,加强实验室的安全管理。
- 4.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及时检查、维护、更换。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 5.开展学生安全教育,指导学生安全使用实验用具和药品,防止伤害事故的发生。
- 6.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掌握各类事故发生时的处置方法。
- 7.每天严格检查实验室及药品存放安全,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 8.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生活老师责任

- 1.宿舍安全和设施设备安全使用的第一负责人。
- 2.掌握特异体质学生情况,建立住宿生班级管理和班主任联系制度,管理好学生家长和班主任的联系电话。
- 3.在学校政教处和安全办的指导下成立学生宿舍管理委员会,每个宿舍设宿舍长,配合宿舍管理员做好住宿生的各项管理工作。
- 4.做好宿舍大门和出入人员管理,按时开关宿舍大门,严禁非住宿人员进入宿舍。认真落实宿舍管理值班制度,夜间严禁上锁。
- 5.定期检查维护宿舍各类设施和用品(门、窗、水、电、床、柜、暖气等),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相关领导或部门,配合有关部门及时消除隐患。
- 6.加强宿舍区消防安全管理,严禁私拉乱接电线或使用大功率电器,严禁安全通道堆放物品,定期不定期开展宿舍区火灾等应急疏散演练,每间宿舍门后张挂疏散线路图。确保消防通道畅通。
- 7.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和扑救初起火灾的能力,突发事件来临时,组织学生有序疏散并及时上报。
- 8.严格执行学生请销假制度。
- 9.每晚熄灯前,清点各宿舍人数,发现有学生未归的,要立即查找,并及时与家长和班主任联系。
- 10.每晚熄灯后,认真巡逻宿舍及周边环境并督促学生就寝,同时认真检查门、窗、水、电。巡逻时若发现学生生病,应及时与值班校医联系诊治,严重的要立即送往医院,并告知家长和班主任。
- 11.学生上课后,逐个检查宿舍。发现滞留在宿舍的学生要问明情况,如有生病的学生,要及时采取救治措施,并立即通知家长和班主任。
- 12.做好宿舍环境卫生和喷洒消毒管理工作,督促学生开窗通风、清扫保洁,组织指导宿舍管理委员会定期评比宿舍卫生并公布,对宿舍内务和卫生差的要及时进行教育,并限时整改。
- 13.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财产管理员责任

1. 全面负责、统一管理学校财产,建立台账确保所保管物品的安全。
2. 管理好学校仓库,建立仓库和财产管理制度。
3. 加强仓库消防安全,严禁火种入库,严禁库内吸烟和使用各种电热器具,定期检查更换库房的消防器材。对存放物品要留出顶、灯、墙、柱、堆等防火间距。
4. 仓库物品必须分类、有序、限额存放。做好防火、防盗和防潮工作。
5. 一旦发生意外事故,积极采取救护措施,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6. 每天下班前对仓库进行安全检查,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校医务室责任

- 1.学校卫生安全工作第一负责人,负责学校的卫生保健和疾病预防工作。
- 2.配合政教处,成立学校红十字会。每班设立生活委员和红十字委员,协助班主任做好卫生保健工作。
- 3.在政教处的配合下,建立各班学生健康档案,为有特异体质的学生单独建档。
- 4.负责学校卫生安全教育工作,积极开展师生食品卫生、疾病预防及急救常识的培训和教育。
- 5.负责每日查看各班晨(午、晚)检记录,发现异常,配合班主任及时通知家长并督促学生或尽快将学生送正规医院诊治。
- 6.负责学生卫生保健工作(组织学生体检、预防接种、喷洒消毒、传染病及近视眼、龋齿等学生常见病防控),为师生提供必要的医疗服务,并做好治疗登记。
- 7.负责学校传染病疫情、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上报工作。
- 8.制定学校传染病、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报告相关领导和部门,做好事故处理。
- 9.做好卫生室常用药品采购工作,保障供给。使用、维护和管理好学校医疗器械并按有关规定做好器械消毒工作,建立消毒登记档案,加强对废弃物品的安全卫生管理。学校医疗器械必须专人使用,一律不得外借。
- 10.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图书管理员责任

1. 学校图书馆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切实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确保图书馆安全。
2. 图书馆开放期间,组织学生有序出入图书馆,做好安全门的标示和开启工作,防止发生拥挤踩踏伤害事故。
3. 图书馆内不得存放易燃品和私人物品,严禁吸烟.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潮、降湿、防蛀等安全工作。
4. 加强电子阅览室的管理,注意网络安全,保证电子书籍的健康。
5. 一旦发生意外事故,积极采取救护措施,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6. 每天对图书室、电子阅览室进行安全检查,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体育器材保管员责任

1. 坚持每天检查体育运动器械、户外运动器材和场地,并做记录。发现安全问题立即停用,并将问题器械做封存警示,及时向有关领导(部门)报告并组织维修和处理,消除安全隐患。杜绝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器材或器械。
2. 教育学生爱护器材,指导学生安全使用、搬运器材,要求学生发现器材安全问题及时向老师报告。
3. 坚持体育器材领借制度,器材室所借出的器材须符合安全标准,并及时归还、验收。
4. 借出的运动器材不允许放置在无人看管的场所。
5.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文印室人员责任

1. 文印室内严禁烟火,严禁非工作人员擅自进入。
2. 定期清理废弃纸张、油墨等易燃物品,定期检查文印室各类设备线路,防止因线路老化、超负荷工作发生火灾,定期检查文印室内消防设施,保证灭火器材完好有效。
3. 定期进行文印室各类安全隐患排查。
4. 遵守文件保密制度,严防泄密。
5. 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6.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保洁员责任

1. 做卫生清洁时设置地面防滑警示标志,卫生用具放置整齐,预防师生滑倒、绊倒。
2. 清洁用品(洁厕灵、消毒液等)应放在指定工作室,禁止将此类用品放置在卫生间等师生可接触到的地方。
3. 清洁灭火器时,检查是否存在人为动用导致器材失效.如有发现应及时报告相关领导或部门。
4. 保洁工作时应及时检查相关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尤其是卫生间),如有异常,应及时报告相关领导或部门。
5.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水电工责任

- 1.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
- 2.每天检查配电室、校园照明、网络、电话、广播、供水等设施设备,确保水电安全及时供给和运行。
- 3.协助宿舍管理人员检查宿舍用电情况,严禁私接线路、安装插座、使用自备大功率电器。
- 4.落实水电安全隐患排查制度。严防电路漏电、短路、电线老化、超负荷,消除水路跑、冒、漏等不安全因素,建立水电安全维护台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和报告。
-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年8月28日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校园安全责任书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隐患自查、风险自提、责任自负”的安全管理理念,保障公共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目标责任制,依据教育部《中小学校岗位职责和安全工作指南》、《宿州市学校安全岗位职责》,特制定本责任书。

安全员责任

- 1.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不得擅自离岗、空岗,按时交接班并做好交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 2.严格落实校门开闭制度,学生上课期间应关闭校门。
- 3.严格执行校门出入人员管理制度,来访人员需进行严格验证,并依据学校有关会客登记制度履行登记手续。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校园。上课期间,学生必须持有班主任开具的出门证,方可出校。
- 4.发现可疑人、事、物或其他治安信息,及时向相关领导或部门汇报。必要时,启动报警器或向 110 报警,并配合公安机关做好处置工作。
- 5.对出入人员和车辆所携带、装运的物品、物资进行严格的检验、核查,禁止私自将危险或违禁物品带入。严防学校物资流失。
- 6.疏导出入车辆和行人,清理责任区内的无关人员,保证进出车辆畅通,人员出入有序无阻。
- 7.制止师生各种不安全或易造成伤害的行为,发生违规或不服从管理者,应婉言劝阻并妥善处理,不听劝阻的,及时上报政教处主任解决。
- 8.遇有火警或其他紧急情况,应迅速扑救或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并及时上报政教处主任。
- 7.任何人不得在警务联络室从事与该室工作无关的活动,不得存放或代人存放贵重物品、现金和危险品。
- 8.做好警务联络室的消防安全工作,确保灭火器材的充足、完好和有效,定期检查插头、电线,发现问题及时报修。
- 9.建立执勤巡逻和交接班记录台账,做好每日值勤问题记录和交接班记录,要求清楚、准确、属实。
- 10.按时参加安全员工作例会和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听讲并做好记录。
- 11.工作中遇到疑难问题,应及时上报安全负责人,不得擅自作主张或隐瞒不报。
- 12.在不妨碍保安日常工作的前提下,协助其他部门做好服务工作。
- 13.妥善保管、定期检查、熟练使用技防工具,在危急时刻充分发挥技防工具的作用,确保师生安全,定期测试一键报警等设备、设施是否可以正常使用,定期开展防暴演练。
- 14.在岗期间不与无关人员聊天,不干私活、不饮酒。
- 1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安全工作。

校长签字:

责任人签字:

萧县城东初级中学

2026 年 8 月 28 日